

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函



花蓮縣政府
107. 5. 17
電子收文

地址：10016臺北市羅斯福路3段242號
聯絡人：鍾云彰
傳真：02-23683774
電子信箱：u027262@taipower.com.tw
聯絡電話：02-23668684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7日
發文字號：電防緊字第10700103571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00103571A0C_ATTCH4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公司「災防告警細胞廣播服務測試」相關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107年5月11日災防資字第10700008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台電公司為因應停電事件發生或有發生之虞並需進行告警時，能迅速透過災防告警細胞廣播服務將相關訊息傳送至民眾手機，將預訂於107年5月25日（五）上午在宜蘭縣、花蓮縣與台東縣部分區域發布「電力中斷通知」災防告警訊息測試，屆時上述區域民眾之3G及4G手機將會收到相關測試訊息，此訊息為演習測試所發送，相關區域並無災害情況發生，當地民眾請勿驚慌。
- 三、本次測試訊息如下：[測試][電力中斷通知]本公司辦理災防告警細胞廣播訊息測試中，造成不便敬請見諒！台電公司1911或官網查詢。。

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

副本：電交 2018-05-17 09:50:25 章



2



總經理 鍾炳利



裝

訂



線

